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部门预算 2025 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部门 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是受深圳海关直接领导，负责指定口岸及相关区域范围内海关工作运行管理、监督监控的正处级隶属海关。深圳宝安机场海关管辖范围包括空港物流园、机场保税物流中心、空港旅检、机场客运码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下列职责：

（一）负责本关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海关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海关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二）负责贯彻执行与海关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相关技术规范，负责本关区征税、监管、缉私、出入境检验检疫、统计等工作。

（三）监控研判本关区各类执法风险、管理风险和廉政风险并组织防范和化解，负责本关区基层党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和日常管理工作。

（四）完成深圳海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构成情况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内设科室 24 个：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事政工科（党委组织宣传部）、综合保障科、法规科、物流园监管一科、物流园监管二科、值机业务科、场所监管科、旅检一科、旅检二科、旅检三科、旅检四科、旅检五科、旅检六科、旅检七科、旅检八科、保税监管科、处置一科、处置二科、综合业务科、监控科、福永码头旅检一科、福永码头旅检二科、福永码头旅检三科。

第二部分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6.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9.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8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卫生健康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六、其他收入	150.00	六、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76.50	本年支出合计	1,061.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85.18		
收 入 总 计	1061.68	支 出 总 计	1061.6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9.68	842.68	137.00			
20109	海关事务	979.68	842.68	137.00			
2010901	行政运行	842.68	842.68	-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903	机关服务						
2010905	缉私办案						
2010907	口岸管理						
2010908	信息化建设						
2010909	海关关务	117.00		117.00			
2010910	关税征管						
2010911	海关监管	20.00		20.00			
2010912	检验检疫						
2010950	事业运行						
2010999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229	其他支出	82.00		82.00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82.00		82.00			
2299899	其他支出	82.00		82.00			
合计		1,061.68	842.68	219.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26.50	一、本年支出	908.5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6.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6.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8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	
二、上年结转	82.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其他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908.5	支出总计	908.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4.5		684.5
30201	办公费	12.4		12.4
30202	印刷费	4.00		4.00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5.50		5.50
30207	邮电费	10.00		1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0.00		270.00
30211	差旅费	4.00		4.00
30213	维修（护）费	80.00		80.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0		3.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6	劳务费	188.00		188.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10.00
30229	福利费	80.00		8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689.50		689.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深圳宝安机场海关无 2025 年政府性基金当年预算拨款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深圳宝安机场海关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0		40.00		4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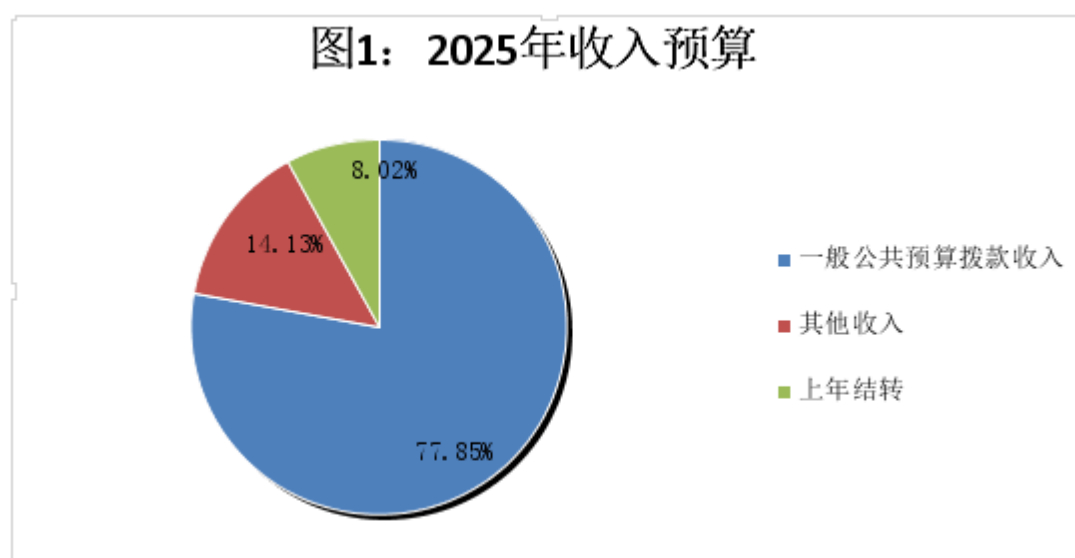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深圳宝安机场海关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支出。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061.6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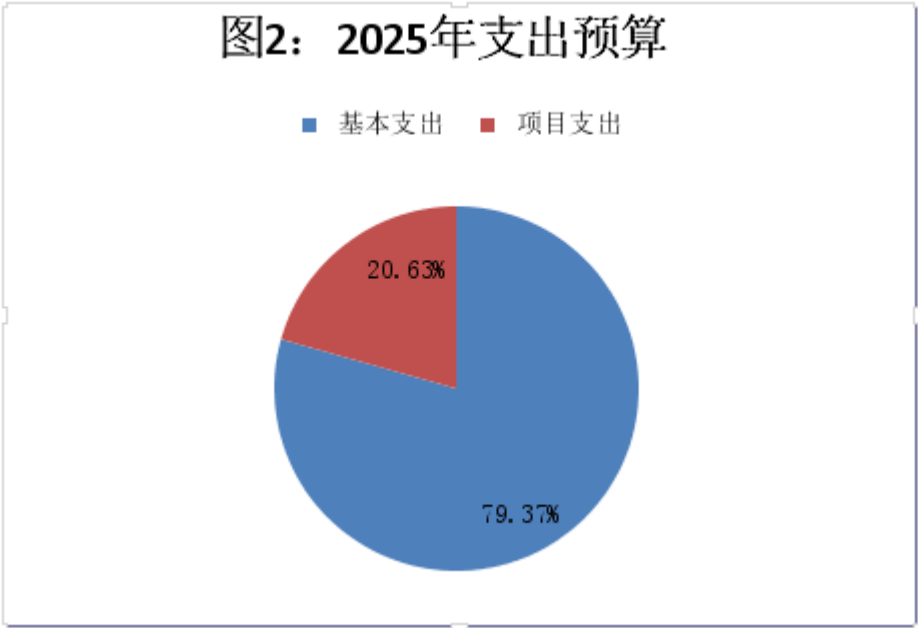
二、关于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收入预算 1061.6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85.18 万元,占 8.0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26.5 万元，占 77.85%；其他收入 150 万元，占 1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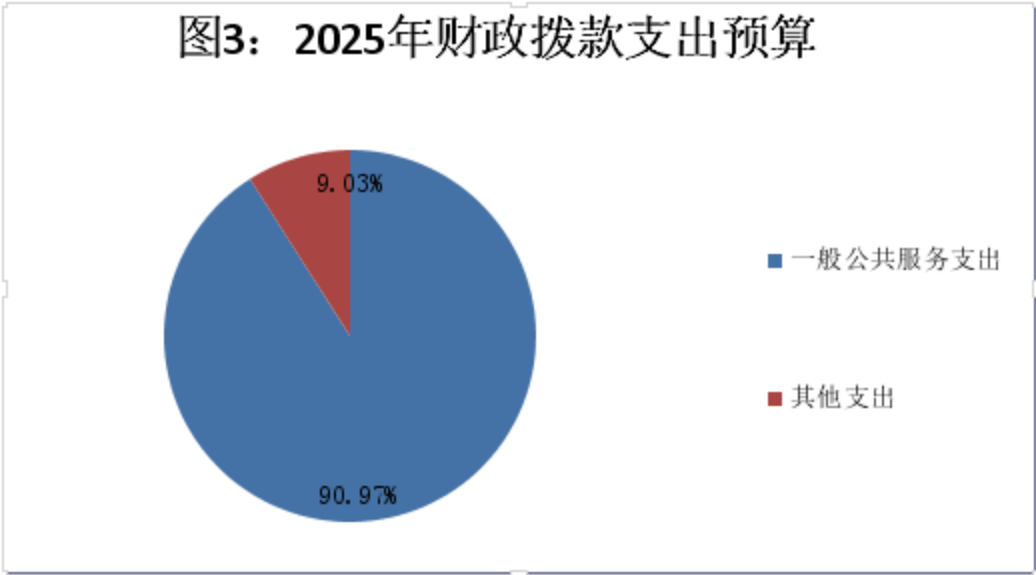
三、关于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支出预算 1061.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2.68 万元，占 79.37%；项目支出 219 万元，占 20.63%。



四、关于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08.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82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转 82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2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6.5 万元，占 90.9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2 万元，均为其他支出，占 9.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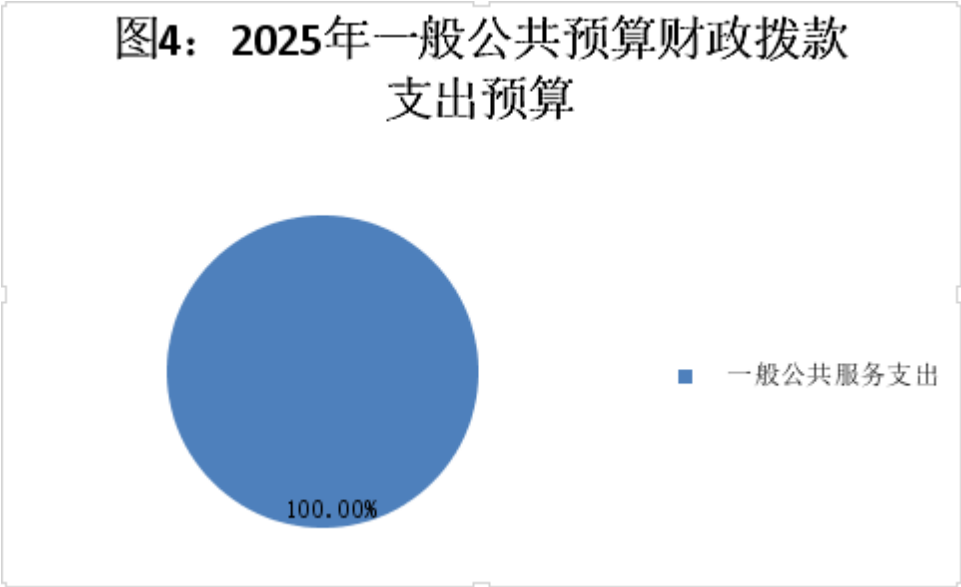
五、关于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826.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72.5 万元，减少 17.27%。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26.5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2025 年预算 826.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72.5 万元，减少 17.27%，其中：

（1）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689.5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149.5万元，下降17.82%。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2）海关关务（项）2025年预算117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13万元，减少10%。主要是海关业务保障支出减少。

（3）海关监管（项）2025年预算20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10万元，减少33.33%。主要是海关监管支出减少。

六、关于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84.5 万元，其中：

无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68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1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4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压减相关经费。

八、关于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当年预算数为零。

九、关于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深圳宝安机场海关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89.5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减少 149.5 万元，减少 17.82%。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深圳宝安机场海关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50 万元，为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5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深圳宝安机场海关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7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无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安排。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对深圳宝安机场海关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7 万元，二级项目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2 万元，二级项目 1 个。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海关系统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预计收入小于支出时，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反映海关用于系统行政和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项）：反映海关系统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四）缉私办案（项）：反映海关用于缉私办案方面的支出。

（五）口岸管理（项）：反映口岸业务管理及电子口岸建设、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六）信息化建设（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七）海关关务（项）：反映为海关行政执法提供业务保障、支持能力以及基础设施建设、设备设施运维等方面的支出。

（八）关税征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关税及其他税费征管方面的支出。

（九）海关监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监管执法、业务管理及相关设备、技术支持方面的支出。

（十）检验检疫（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出入境检验检疫行政执法、业务管理及相关技术支持方面的支出。

（十一）事业运行（项）：反映海关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二）其他海关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海关事务方面的支出。

七、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反映海关缉私警察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海关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海关系统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两项：

（一）住房公积金（项）：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购房补贴（项）：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

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已参加当地医保的海关单位用于向地方社保部门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一）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工伤保险经费。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海关业务保障及能力提升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7.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17.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 通过保障私货送检所需费用, 保障查检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2: 通过保障执法车辆, 使业务现场工作正常安排。 目标 3: 通过保障现场业务进行, 使执法形象、执法能力、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车运维成本	≤35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车运维数量	≥18 辆	10
			私货鉴定批次	≥50 批	10
		质量指标	业务现场车辆保障率	≥95%	10
			鉴定任务付款结算率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海关业务工作保障率	≥90%	3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监管查验技术装备设备购建及能力保障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 1: 通过保障工作犬考核合格率及上岗率, 使查验效率和通关效率稳步提升。 目标 2: 通过增强动植物有害生物随旅客携带物、邮寄物传入我国的防控能力, 有效防范外来有害生物的入侵。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总成本	≤1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口岸监管工作用犬	≥4 只	20
		质量指标	在岗检疫犬(拟退役或淘汰犬除外)年度复训考核及新增检疫犬上岗考核合格率	≥9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关区监管水平	优	3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口岸监管查验设备更新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宝安机场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2.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	82.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更新 X 光机设备，进一步提升口岸检测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82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设施购置数量	≥1 台	20
		质量指标	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关区监管水平	高	30